

中国新格律诗 探索史略

周仲器 周渡 著



江苏大学出版社
JIANGSU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新格律诗探索史略 / 周仲器, 周渡著. —镇江:
江苏大学出版社, 2013. 1
ISBN 978-7-81130-440-4

I. ①中… II. ①周… ②周… III. ①格律诗—诗歌
研究—中国 IV. ①I207.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16098 号

中国新格律诗探索史略

ZHONGGUO XIN GELUSHI TANSUO SHILUE

著 者/周仲器 周 渡

责任编辑/张 平

出版发行/江苏大学出版社

地 址/江苏省镇江市梦溪园巷 30 号(邮编: 212003)

电 话/0511-84446464(传真)

网 址/http://press. ujs. edu. cn

印 刷/句容市排印厂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开 本/890 mm × 1 240 mm 1/32

印 张/8

字 数/221 千字

版 次/2013 年 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1130-440-4

定 价/2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部联系(电话:0511-84440882)

序一：

读《中国新格律诗探索史略》

潘颂德*

每一种文学体裁都有独特的文体形式。在我国长达三千多年的诗歌史上,自西周初到南朝年间,由《诗经》、楚辞到汉乐府、建安诗歌、陶渊明等人的诗,都是不讲究平仄、不要求对仗、押韵较自由、每首诗的句数句式没有严格规定的古体诗。发展到南朝齐梁年间,沈约、周顒等人创四声、八病之说,要求作诗区别、调和四声,避免八病,逐步形成了讲究声律、对偶、格律严密的律诗和绝句,也就是近体诗。这种近体诗,至初唐沈佺期、宋之问时定型,成熟于盛唐。近体诗的成熟标志着我国古典诗歌文体形式的最终形成,从而迎来了我国古典诗歌的一个黄金时代。

我国古代语言单音词占多数。随着社会的发展,语言也随之发展,逮至近现代,双音词、多音词在汉语词汇中占了大多数。近体诗这种格律严谨的诗体与日益繁复的社会生活及语言之间产生了矛盾。于是,晚清梁启超、黄遵宪等张扬“诗界革命”,提倡“我手写我口”,反映了变革格律严谨的近体诗形式的时代要求。“五四”时期,胡适、郭沫若等新诗的先驱者在西方意象派、象征派、浪漫主义诗派的影响下,冲破了我国近体诗严谨格律的束缚,创建了白话新诗。

但是,如何完成从古代诗歌到现代诗歌的文体形式的转型,却是一项艰难的任务,至今没有真正的完成。1931年1月,在新诗已诞生十多年,新诗第一个高潮结束已七八年,距闻一多

* 本序作者为上海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研究员,著名新诗理论批评史家。

1926年5月发表《诗的格律》、新诗坛形成新格律诗派已有数年时间时,新月派批评家梁实秋在《诗刊》发表《新诗的格调及其他》一文,批评初期新诗“注重的是‘白话’,不是‘诗’,即未注意到诗的艺术和原理一方面”。梁实秋的这一批评一针见血,切中肯綮。梁实秋此文发表至今,80余年时间过去了,诗的艺术和原理虽然有不少诗人和诗论家一直在辛勤探索,但尚未深入地把握。21世纪初,著名诗人辛笛在接受《上海诗报》主编刘希涛访谈时说,新诗成熟大约还需100年。辛笛先生所说新诗的成熟,按我的理解,无疑是指新诗艺术的成熟,是指诗人对新诗文体形式的熟练掌握和成功运用。

所谓新诗的文体形式,也就是新诗的艺术规律。著名美学家、美学史家、诗论家朱光潜说得好:“诗的规律有两个重要的特点:第一是形式化的节奏和语言的自然节奏的矛盾的统一,纯是形式化的节奏就会呆板僵硬无生气,纯是语言的自然节奏,就无所谓规律,就无以别于散文,也就是说,就失其所以为诗。诗人驾御媒介的工夫就要在这矛盾的统一上见出。其次是大致固定的形式与当前具体内容的矛盾的统一。诗有一种通套的因而有几分独立性的形式……就这种通套的形式来说,我们很难机械地套用‘内容决定形式’这个普遍规律。但是形式虽是通套的,每个诗人用这个通套的形式来表达某一具体内容时都要创造出他所特有的恰足以表现那个具体内容的风格……我们把这种不同的意味和节奏叫做风格,其实也可以叫做‘内在的形式’。就这种内在的形式来说,‘内容决定形式’的普遍规律是完全适用的。诗人驾御规律的工夫也就在结合通套形式与个别具体内容,造成妥帖的内在的形式,因而达到通套形式与具体内容的统一。在这过程中,通套的形式为着适应具体的内容,要经过或多或少的改变。规律的束缚性不应该是绝对的,否则呆板一律,造不成内在的形式,也就是说,产生不出真正的诗。”(朱光潜:《谈新诗格律》,杨匡汉、刘福春编《中国现代诗论》,花城出版社,1986年)新诗诞生近百年来,诗人与诗论家一直在不懈地寻找朱光潜先生所说的“通套”的形式。在不断的寻找过程



中,无论是创作还是诗学建设,都取得了丰硕的成果,为今后广大诗人、诗论家继续寻找和掌握新诗文体形式,也就是新诗的艺术规律,从而早日使新诗整体成熟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回顾、总结近百年来诗人、诗论家寻找、掌握新诗的文体形式和艺术规律的历史,是一项艰辛的工作。周仲器教授几十年来一直在回顾、总结新格律诗的学术园地里辛勤耕耘着,收获颇丰。近七八年来,他更是带领小儿子——诗论家周渡博士,一起从事这项工作,取得了更为丰硕的成果。

周仲器教授从事中国新格律诗理论和中国新格律诗史的研究立志高远、目标明确、意志坚定、精力集中、工作踏实。他自1959年于南京大学中文系毕业后,就着手研究新格律诗理论和新格律诗史,立志为新诗的繁荣、发展、成熟贡献自己的力量。20世纪80年代中期他与钱仓水先生合编出版《中国新格律诗选》(江苏文艺出版社,1985年)后,进一步从事中国新格律诗理论和新格律诗史的研究。进入新世纪,仲器先生在新格律诗选的编选、新格律诗理论与历史的研究方面都取得了丰收,取得了令人瞩目的学术成果。除先后推出《中国新格律诗选萃》(与黄淮、思宇合编,吉林大学出版社,2005年)、《雅园诗选》(与黄淮、丁国成共同主编,雅园出版公司,2012年)外,还先后与周渡博士合著出版了《中国新格律诗论》(雅园出版公司,2005年)、《中国新格律诗史论》(雅园出版公司,2010年),现在又与周渡合著出版《中国新格律诗探索史略》。在当下物欲横流、人心浮躁的社会境况下,周仲器、周渡父子发扬“板凳要坐十年冷,文章不写一句空”(史学家范文澜语)的科学求实精神,充分体现了对诗歌文化建设、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强烈的责任感、使命感,既非常难能可贵,又令人敬佩,值得新诗理论批评界乃至全国学界同仁认真学习。

《中国新格律诗探索史略》即将由江苏大学出版社出版。我在阅读全部书稿后,深感它是一本颇有特色的学术著作。

一是翔实地展示了中国百年新格律诗探索的历程,科学地划定了中国新格律诗探索的历史分期。



中国百年新诗名家辈出、流派纷呈,诗歌艺术、风格呈现出多姿多彩的局面。单就新格律诗探索来说,闻一多 1926 年 5 月发表《诗的格律》一文,提倡新诗的音乐美、建筑美、绘画美。以闻一多为首的新月诗派的理论、创作及其形式运动,形成了新格律诗史上的第一个浪潮。1954 年 4 月何其芳发表《关于现代格律诗》,继承、发展了闻一多的新诗“三美”理论,提倡新诗每行顿数一致,顿数可以有变化,但应该有规律的变化,每行的最后一顿基本上是两个字,需要用规律的韵脚来增加格律诗的节奏性,等等;卞之琳提出新诗“顿法”上有“吟调”和“诵调”之分,从而为诗人们指明了如何从新角度创建新诗的节奏类型的途径;林庚则提出“半逗律”、“五字组”、创建“五四体”的九言诗行等主张。这些诗人、诗论家的新格律诗的理论主张和创作实践,形成了新格律诗史上的第二个浪潮。1992 年末,深圳中国现代格律诗学会建立。1994 年 10 月学会在北京雅园宾馆召开学术研讨会。经过激烈的争论和探讨,与会人员一致认为现代汉语格律诗应当具有“鲜明和谐的节奏,自然有序的韵式”。会上发行了《现代格律诗坛》创刊号。其后几年,学会成员出版了多种本的雅园诗歌丛书,还有程文、程雪峰合著《汉语新诗格律学》,周仲器、周渡合著《中国新格律诗论》《中国新格律诗史论》,许霆著《新诗格律与格律体新诗研究》等著作组成的“雅园诗歌论丛”。此前,许霆、鲁德俊合著的《新格律诗研究》(宁夏人民出版社,1991 年)提出了“音顿”和“意顿”两种节奏体系的创见。近年,骆寒超、陈玉兰合著《中国诗学》第一部《形式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 年)、丁鲁著《中国新诗格律问题》(昆仑出版社,2010 年)等一批新格律诗学著作的出版,同时一大批诗人从事新格律诗创作,标志着新格律诗史上第三次浪潮的涌现。

周仲器、周渡父子对百年新格律诗的历史分期进行了长时间的探索,同时吸收、借鉴了其他新诗研究家的学术见解,逐步明确了新格律诗探索史上有上述三次浪潮,进而提出百年新格律诗探索的七个阶段:辛亥革命至五四前后的萌发阶段;1926



年至1933年,第一个新格律诗派——新月诗派阶段;1934年至1949年,新格律诗向多元方向发展的阶段;1950年至1976年,期间除以何其芳提倡现代格律诗为主潮的第二次浪潮外,“文革”十年诗界和整个文化界一样横遭摧残,百花凋零;1977年至1992年,新格律诗的探索处于恢复阶段;1993年至2005年,第二个新格律诗派——雅园诗派形成与发展阶段,新格律探索史上涌现了第三次浪潮;2006年起,第三次浪潮进入第二个阶段。这个阶段以2007年中国现代格律诗学会、西南大学诗学研究中心与常熟理工学院现代文学学科联合在常熟举行“新诗格律与格律体新诗研讨会”,雅园诗歌丛书与诗论丛书不断出版,《现代格律诗坛》于2007年恢复出刊,有关新格律诗网站的相继建立为标志,百年新格律诗迎来了繁花似锦的新阶段。

周仲器、周渡的学术新著中关于百年新格律诗探索史三次浪潮说、七个阶段论,科学地划分了百年新格律诗探索史的历史分期,脉络清晰,论证清楚,充分体现了两位诗论家、新格律诗史家的史识,是两位作者对中国新格律诗史研究的重要贡献。

二是新格律诗学史和新格律诗史研究并重,在科学地揭示中国新格律诗探索历史分期的同时,还科学地评述了新格律诗探索史上每一个阶段新格律诗的创作。如本书第二章除论述了中国新格律诗探索的第一次浪潮新月诗派的新格律诗学的贡献外,同时也比较详细地评述了新月诗派的代表诗作;第四章论述了中国新格律诗探索的第二次浪潮,除论述新中国成立初几次关于诗歌形式问题的讨论、何其芳等人关于建立现代格律诗的理论外,还比较详细地评析了新中国成立后的新格律诗创作;第六章至第八章论述了中国新格律诗探索的第三次浪潮,除重点论述本时期雅园诗会、常熟诗会提出的新格律诗学主张以及公木先生对新格律诗的理论贡献外,还以相当多的篇幅评析了本时期黄淮、刘章、丁芒、屠岸等20多位新格律诗人的诗作。这样做,具体、深入地揭示了百年新格律诗的探索历程,同时又使本书成为一部中国新格律诗简史。因此,本书也可以看做从新格律诗角度撰写的一部中国20世纪新诗史。

三是史料丰富,言必有据。周仲器先生半个多世纪来长期坚持研究新格律诗理论与历史,周渡先生研究新格律诗理论与历史也已有 20 年左右,父子俩广泛占有新格律诗学资料,搜集了大量新格律诗诗作。为撰写这本 20 余万字的著作,父子俩又前后花了五年左右的时间。这种刻苦钻研的学风、踏实苦干的劳作态度、精益求精的治学精神,无疑保证了本书很高的学术质量。

衷心祝愿周仲器教授、周渡博士笔体双健,在中国新格律诗探索、中国新诗史、中国现代文学史的研究方面取得更加丰硕的成果!

2012 年 10 月 26 日于上海景舒苑

序二：

一生只为格律生 两代共谱格律史

赵青山*

周仲器、周渡父子合著的《中国新格律诗探索史略》即将出版，嘱我作序，我欣然应允。

一

我和周仲器老师于 2011 年 9 月偶然在网上相遇。因早就知道他是中国现代格律诗学会常务理事、《现代格律诗坛》主编，而我在梳理现代格律诗史时对于现代格律诗学会成立时间、主要骨干诗人、宗旨以及主要理论、作品等基本资料掌握得不多，遂向周老师咨询。没想到周老师以 70 多岁高龄，在当地快递公司不送平遥快递情况下，辗转到邮局给我把有关材料寄发过来。不仅如此，他还和黄淮老师沟通，让黄淮老师也为我寄来了许多资料。我非常感激。通过交流，我发现彼此都关注现代格律诗历史，兴趣一致，方向一致，所以往来通信，互动频繁，并引为知己，成忘年之交。

二

周仲器老师生于 1937 年，从中学时代就爱好诗歌，接触了大量古今中外的作品。1959 年南京大学中文系毕业后，分配到南京师范大学工作，主要教授现代文学，重点是诗歌研

* 本序作者为著名现代格律诗理论与诗史研究专家。

究。在编写现代文学史教材时,他就开始研究现代诗歌。20世纪80年代初正式开始研究新格律诗,中期和江苏的丁芒、许霆、鲁德俊、钱仓水,曾动议成立中国新格律诗研究会,因审批困难未果。1983年,周仲器与钱仓水合写的《现代格律诗探索的历程(之一)(之二)》分别发表于《镇江师专学报》、《淮阴师专学报》1983年第3期。1984年,周仲器、钱仓水辑录的《现代格律诗研究论文要目(1917—1982)》刊于淮阴师专《活页文史丛刊》第9辑。1985年10月,周仲器、钱仓水编选的《中国新格律诗选》(骆寒超作序)由江苏文艺出版社出版。同时,钱仓水、周仲器的论文《现代格律诗探索的历程》发表于《广西师院学报》1985年第3期。1991年,黄淮南下深圳,与诗友一起发起成立了深圳中国现代格律诗学会。1994年在北京召开雅园诗会,周仲器虽提交了论文,可惜因为当时没有出差路费没有去成,留下终生的一大遗憾。后来学会特别重视周仲器的研究活动,并邀请他参与主持《中国新格律诗选萃(1914—2005)》的编选工作,还将他与周渡合写的论文作为代序刊出,2005年9月由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同年,周仲器、周渡合著《中国新格律诗论》,由雅园出版公司出版。随后,周仲器出任《现代格律诗坛》主编。2010年周仲器、周渡又合著《中国新格律诗史论》,由雅园出版公司出版。2012年,学会为纪念学会成立20周年出版“雅园诗歌丛书”三套。其中有周仲器、丁国成和黄淮共同主编的《雅园诗选》、《雅园诗论选》,周仲器父子合写的这本《中国新格律诗探索史略》。

周渡,周仲器次子,1972年4月生。1993年毕业于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2000年毕业于南京师范大学新闻传播学院,获文学硕士学位,先后在镇江师专、江苏大学人文学院工作,曾任江苏大学中文系副系主任。2011年获苏州大学现代文学博士学位。1992年至今先后在《镇江师专学报》、《江苏大学学报》、《山西师大学报》等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多篇,并和父亲周仲器合作出版了新格律诗研究专著二种。

周仲器老师不仅自己一生执着追求新格律,为此付出毕生

汗水和心血,并且影响、引导小儿子也同操此业。在当今物欲横流的社会,父子二人甘受寂寞,为一个共同的追求携手并肩,确实难能可贵。

三

周仲器老师曾谦逊地说,他是做(新格律)历史记录员的,写小史主要也还是记录性质。但他在写史的同时,对于新格律理论也作过一些思考。阅读这本《中国新格律诗探索史略》,会感到其中浸润着周仲器父子那种大气、包容的新格律诗观。

1. 关于新格律诗的名称。周仲器、周渡主张各种提法并存。新格律诗名称总共有下列几种提法:新格律诗、格律新诗、现代格律诗、现代白话格律诗、格律体新诗、现代汉语格律诗等。他们的思路是:和自由诗相对应时用新格律诗(不牵涉具体诗体);与自由体新诗、民歌体新诗相对应时用格律体新诗;与古代格律诗相对应时,用现代格律诗。他们最欣赏的提法是现代白话格律诗,因为最完整、最稳妥。其次,新格律诗明确、简洁,与自由诗相对。再就是现代格律诗影响最大。关于格律体新诗,他们决不反对用这一提法;但他们觉得,用格律体新诗必须是在承认自由诗也是一种体的条件下,又要承认新诗是一个科学概念的前提下。他们认为,新诗的概念虽然约定俗成,但并不科学。他们说:“一千年以后,还会有新诗的名称吗?我们想是不会有。”在多元化的今天,理论主张最好留有余地,总的精神还是要百家争鸣。

2. 关于现代白话格律诗的主要规范。一种是以西南一些人为代表的观点,还有一种是以东部骆寒超为代表的观点。周仲器、周渡在记述时一般不作评判,只是客观的介绍。但是,他们认为规范主要应该是关于新格律诗的节奏与韵律的规范。三分法只是一种分类,就像二分法(齐言体、长短句体)也只是一种普通的分类。在格律诗的规范中,是并不重要的。

3. 关于新格律诗史的分期。周渡、周仲器作出了“一面旗帜(格律)”“两个诗派(新月诗派和雅园诗派)”和“三次浪潮(新月诗派开创格律风气在先、何其芳倡导现代格律诗在中、雅园诗派重振新格律雄风在后)”的概括,明晰地梳理了新格律诗发展的主要脉络。

4. 关于自律共律理论。黄淮首先提出自律体的理论命题。周仲器、周渡父子提出了与之对应的共律体,并得到黄淮的认可。周仲器还与黄淮合作,由周执笔写成了阐述此理论命题的文章《格律诗的“自律”与“共律”》,在《江苏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上发表以后,被国家二次文献“新诗格律研究”专栏转载。他们认为:“自律体”与“共律体”创造、互动、交替、演变是中国格律诗发展的内在动力。“自律体”与“共律体”的互动演变已经造就了中国诗歌形式上两次伟大的变革,它的继续互动演变必将促进中国诗歌形式第三次伟大的变革。

5. 关于雅园诗派。周渡、周仲器撰写了《新格律诗探索的历史轨迹与时代流向——从新月诗派到雅园诗派》(发表于《江苏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2期)和《雅园诗派论》[上、下两篇分别发表于《江苏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3期和《现代格律诗坛》2009年总10卷]。这些文章将中国现代格律诗学会于1994年在北京雅园宾馆召开的复兴现代格律诗运动的诗人群体称为“雅园诗派”。

四

周仲器老师父子关于新格律诗的研究成果比较丰富。但其意义主要在于创新,做前人之未做,想前人之未想。正因为如此,他们的一些思考受人质疑,一些理论观点有待学界认可。

对于一些热点话题,我的认识如下:

1. 历史分期问题。许霆、鲁德俊分为“开创期的尝试”“新月诗派的功绩”“多元期的发展”“繁荣期的理论与实践”“新时



期的开拓”五个时期；潘颂德分为“酝酿期（自‘五四’至1925年）”“建设期（1926年至1931年）”“潜伏期（1932年至1949年）”三个时期；沈用大分为从自发到自觉、新月诗派、后新月诗派、20世纪50年代、新时期以来五个时期；骆寒超、陈玉兰分为20世纪20年代的探求、20世纪30—40年代的探求、20世纪50年代至世纪末的探求等三个大的阶段；万龙生分为20世纪二三十年代的初试锋芒、五六十年代的卷土重来、世纪之初的崭新局面三个阶段。周仲器、周渡吸取公木先生“三次浪潮”的思想，提出“三次浪潮”（新月诗派开创格风气在先，何其芳倡导现代格律诗在中，雅园诗派重振新格律雄风在后）七个阶段（①1912—1925；②1926—1933；③1934—1949；④1950—1977；⑤1978—1992；⑥1993—2005；⑦2006至今）。分期不同缘于研究的着重点不同，无所谓对与错，但周家父子的划分时间跨度长、分期密，较准确地反映了每个时期的特征。

2. 自律共律问题。自律共律与自律体共律体要分别对待。自律共律现象在诗体建设中是存在的，它可以较为科学地描述诗体格律形式由宽到严，再由严到宽的发展历程。至于自律体共律体的称谓是否恰当，可以讨论，但不宜将自律共律和自律体共律体的理论命题轻易否定。因为，学会与周氏父子着重提倡自律体，是由于自律诗（一诗一律）委实是达到共律诗（千篇一律，定型的）的有效途径。

3. 雅园诗派问题。雅园诗会在当时团结了几乎所有追求新诗格律的同仁，打出了现代格律诗的大旗，并为之奋斗了20年，在理论和创作领域都有大的开拓。尽管在这诗人群中有人转向，从事其他有兴趣的文化活动，有人中途退出，或另有所图或另辟阵地，但仍有百人以上的诗人与学者始终坚守，还有一批新加入的支持者和同情者。成绩突出的坚守者有黄淮、周仲器、思宇、丁芒、屠岸、刘章、浪波、李忠利、纪宇、刁永泉、骆寒超、吕进、蒋登科、许霆、鲁德俊、潘颂德、葛乃福、夏志权、王一桃、高昌等。即将推出的“雅园诗歌丛书”共三套，将证明雅园20年来的成绩以及现在具有的实力。肯定雅园诗

派,其实是对中国现代格律诗学会这个诗人群体对于新格律诗探索的不朽的功勋的肯定。这个观点,我与王端诚老师也有过交流,并被认可。

全书上溯至 1912 年,下延至当今之世。时间跨度大,涵盖面广,语言平实,材料翔实,言必有据,行必有果,具有史家笔法,是研究新格律诗史不可多得的好书。

是为序。

2012 年 7 月 12 日

序三：

探索历程 诗史留真

李长空*

周仲器教授既是一位值得敬重的新格律诗歌评论家，也是一位值得敬重的新格律诗建设的历史纪录员。他淡泊名利，敢于真言，也不附众，在 50 余年的诗学教研究生涯中，始终甘为孺子牛，默默地为新格律诗的发展贡献心力。尤其是近年来，考虑到年龄大了，想到来日无多，为了把掌握的新格律诗资料保存下来，他顾不得体弱多病，继 2005 年与周渡合著出版《中国新格律诗论》、与黄淮及思宇合编出版《中国新格律诗选萃（1914—2005）》、2010 年与周渡合著出版《中国新格律诗史论》后，又马不停蹄地在与丁国成、黄淮合作主编中国现代格律诗学会 20 年诗选《雅园诗选》的同时，与周渡合著《中国新格律诗探索史略》。“我和周渡一定要把这项科研项目后续任务完成，这是我生前最大的一个愿望”，周教授如是说。

我与周仲器教授结识于数年前。2010 年，在周教授父子合著出版《中国新格律诗史论》之际，承蒙周教授信任，邀我为其作序，并担任论著责任编辑。同年，在周教授的推荐下，拙论《格律体新诗形式与内容的统一》刊登在《江苏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0 年第 2 期新开辟的“新诗探索”专栏。这是前辈诗评家对晚辈诗学创作的扶持和鼓励。如今，周教授父子合著的《中国新格律诗探索史略》又将出版，并再次嘱咐我为其作序，使得我有先读为快的缘分。周教授在来信中说：“我们的小史只是一家之言，希望你有什么说什么，好话批评的话都说。”

* 本序作者为著名新格律诗诗人，理论批评家。

这让晚辈打心眼里对老前辈生出一份崇敬之情。

周教授特别看重这部新著,来信中表达了渴望生前看到它出版的迫切心愿。原因何在?仅仅是因为周教授感到自己来日无多吗?我一边聚精会神地拜读书稿,一边思索着答案。

近年来诗学创作雷同化和功利性现象泛滥,或人云亦云千篇一律,或不顾史实功利至上。读着周教授父子的新著书稿,我的思绪不由得走进他们笔下的新格律诗百年历程中。书稿中随处可见探索新格律诗创研历程的痕迹,不时闪现思想的火花,笔端始终流泻出“存史、团结、包容、育人”的文献价值、客观姿态和精神风范。具体说来,主要有以下几点:

一、它留下了周教授父子以责任和良知阐述的对新格律诗的几个认识问题的真知灼见

“关于现代白话诗歌的现状问题”,周教授父子认为:“‘新诗’宜改称现代‘白话诗’,它应该与文言诗一起改革与发展,以解除白话诗创作的危机,求得中华诗歌的伟大复兴。它不应该去掉了音乐的成分,不能提倡‘诗的散文美’,而要加强音乐性,批评诗的散文化、自由化,讲究诗美,讲究形式美,倡导新格律诗,与散文严格划清界限。为此,它必须首先继承和发扬中国古典诗歌的优良传统,汲取古典诗词、民歌的营养,其次才是吸收、借鉴外国优秀诗歌的某些长处,并做到为我所用。”

“关于新格律诗的基本形态问题”,周教授父子认为:“体式问题与节奏、韵律问题关系密切。由于节奏、韵律的千变万化,必然造成体式的丰富多彩,也造成了新格律诗无限可操作性的可能。然而概括言之,无非是自律体与共律体、齐言体与长短句体、完全格律体与准格律体几对矛盾的统一。自律体与共律体是指创作与形成体式的过程而言;齐言体与长短句体指新格律诗呈现的基本形态而言;完全格律体与准格律体则指对格律诗体的宽严要求而言。”

“关于中国新格律诗探索的历史分期问题”,周教授父子认为,中国新格律诗探索的历史分期问题经历了很长的过程:首先是“三次浪潮”学说逐步得到确认,后来又以三次浪潮为核



心,再次提出了耳目一新的分期法,即把百年新格律诗探索的历程细分为七个阶段,表明了自己的当下见解。

二、它通过“史”这一独特视角,纪录并还原了中国新格律诗百年探索之路的真实历史

这史,不仅体现在“中国新格律诗的最初探索(1912—1925)”“中国新格律诗探索的第一次浪潮(1926—1933)”“中国新格律诗探索第一次浪潮退潮后的探索(1934—1949)”“中国新格律诗探索的第二次浪潮及其被迫中断(1950—1976)”“中国新格律诗在新时期初期的探索(1977—1992)”“中国新格律诗探索的第三次浪潮(1993—)”等主要章节中,也体现在“附录:中国新格律诗创作与研究论著要目(1912—2012)”之中。它集纪录性、史料性、探索性于一体,层次分明,互为印证。要了解百年中国新格律诗探索史么?它就是最好的窗口;要知道什么是有良知的诗评家么?周教授父子就是榜样。

三、它通过对“后起网站、论坛、社团的理论与实践”的记录与论述,展现出著者对当代新格律诗界各同仁社团“客观、团结、包容”的姿态

周仲器教授是中国现代格律诗学会《现代格律诗坛》主编、“雅园诗派”核心成员与主笔理论家,2012年初还因为同黄淮先生、周渡博士共同提出的“新格律诗的自律与共律”理论命题,而曾经与东方诗风论坛的格律体新诗理论家发生过激烈争论。但在本书中,周教授父子却能抛开小我,以“团结、包容”的姿态,不仅在开篇中就言明:“新格律诗,又称现代格律诗、现代白话格律诗、格律体新诗等,名称不一,而内涵基本相同。但在各家命名者的具体解释中,会出现不完全相同的说法……但我们决不反对人家采用‘新格律诗’以外的名称。”而且在《中国新格律诗探索第三次浪潮(四)》一章中,还对“东方诗风论坛的创作与研究活动”“中国格律体新诗网的创作与研究活动”和“中国韵律诗歌网、学会的崛起”等同仁社团的创研活动给予了翔实而中肯的记录与论述,使本书具有较全面而客观的文献参考价值,令人感佩。